

证券代码：839813 证券简称：微特电机 主办券商：国联民生承销保荐

江苏微特利电机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召开 2026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会议通知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基本情况

（一）股东会会议届次

本次会议为 2026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会议。

（二）召集人

本次股东会会议的召集人为董事会。

（三）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说明

本次股东会的召集、召开所履行的程序符合《公司法》等相关法律法规及《江苏微特利电机股份有限公司章程》中关于召开股东会的相关规定。

（四）会议召开方式

现场会议 电子通讯会议

会议召开地点：泰州市海陵区罡杨镇公司会议室

（五）会议表决方式

现场投票 电子通讯投票

网络投票 其他方式投票

采用现场投票方式。

（六）会议召开日期和时间

1、会议召开时间：2026年1月12日9时30分。

（七）出席对象

1. 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股东。

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结算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（具体情况详见下表）均有权出席股东会会议（在股权登记日买入证券的投资者享有此权利，在股权登记日卖出证券的投资者不享有此权利），股东可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、参加表决，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。其中，不包含优先股股东，不包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。

股份类别	证券代码	证券简称	股权登记日
普通股	839813	微特电机	2026年1月6日

2. 本公司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及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。

二、会议审议事项

议案编号	议案名称	投票股东类型
		普通股股东
非累积投票议案		
1	《关于补选公司第四届监事会股东代表监事的议案》	√

1、审议《关于补选公司第四届监事会股东代表监事的议案》

具体内容详见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
(www.neeq.com.cn) 上披露的公告《第四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公告》(公告

编号：2025-056)。

上述议案不存在特别决议议案；

上述议案不存在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议案；

上述议案不存在关联股东回避表决议案；

上述议案不存在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交所上市议案。

三、会议登记方法

（一）登记方式

出席会议的股东应持以下文件办理登记：1) 自然人股东持本人身份证件、股东账户卡或持股凭证；法人股东代表持法人股东营业执照（复印件）、授权委托书、持股凭证、股东账户卡和代理人本人身份证件；2) 由代理人代表个人股东出席本次会议的，应出示委托人身份证件（复印件）、有委托人亲笔签署的授权委托书、持股凭证、股东账户卡和代理人本人身份证件；3) 股东可以信函、传真、上门登记，公司不接受电话方式登记。

（二）登记时间：2026年1月12日8:30-9:25

（三）登记地点：泰州市海陵区罡杨镇罡园路6号（微特电机公司三楼会议室）

四、其他

（一）会议联系方式：联系人：张玉珏 联系电话：0523-89665988 联系传真：0523-89665988 地址：泰州市海陵区罡杨镇罡园路6号

（二）会议费用：出席会议的股东住宿、交通费用自理

五、备查文件

《江苏微特利电机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》

《江苏微特利电机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》

江苏微特利电机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5年12月26日

附件：

授权委托书

授权委托书应当包括委托人基本信息，包括但不限于委托人姓名（或法人股东单位名称）、身份证号码（或法人股东营业执照号码）、法人股东的法定代表人、股东账户、持股数量；代理人基本信息，包括但不限于代理人姓名、身份证号码；代理事项、权限和期限。授权委托书需由委托人签字（法人股东加盖公章，法定代表人签字）。